

BC38/20

K295.1
31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六五”规划重点项目研究成果之一

JINDAI SHANGHAI

DASHIJI

近代上海大事記



上海辞书出版社

B 652556



近代上海大事记

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
《上海陕西北路 457 号》

上海辞书出版社发行所发行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 33.125 插页 9 字数 1258000
1989年5月第1版 1989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

标准书号：ISBN 7-5326-0011-4/K·3

定 价： 28 元



主 编 汤志钧
副主编 吴乾兑 徐元基

责任编辑 胡安权
装帧设计 邹越清
封面题字 顾廷龙



△孙中山故居

▽宋教仁墓





△今日外滩

▽外白渡桥



△点春堂
▽丁香公园



▷十九世纪八十年代的外滩



▷1887年的外白渡桥



▷江海

上海第一号租地道契

(1847年12月31日)



Sept 1st 1868
First meeting of the Chagrin River and Branch
Board.

W. B. Scott - Winkworth

To the First President

३८८

卷之三

V. C. Abbott.

B. L. Berra.

C. Linneoplana

For his Brother's voice & presence, and in view
of removing the German war from the Baltic with-
out reference to the interests of the South, the Master
States of Europe ought to exert their own influence

See the Committee formally to the signature
of the Declaration before meeting of the Senate & to
make a transcription therefrom.

But the man with the long coat, he said, he wanted
to live there, so he would not leave. But the
house was too small for them, so they left it and
lived in a small house.

To the author's knowledge, the present
book is the earliest - & also

张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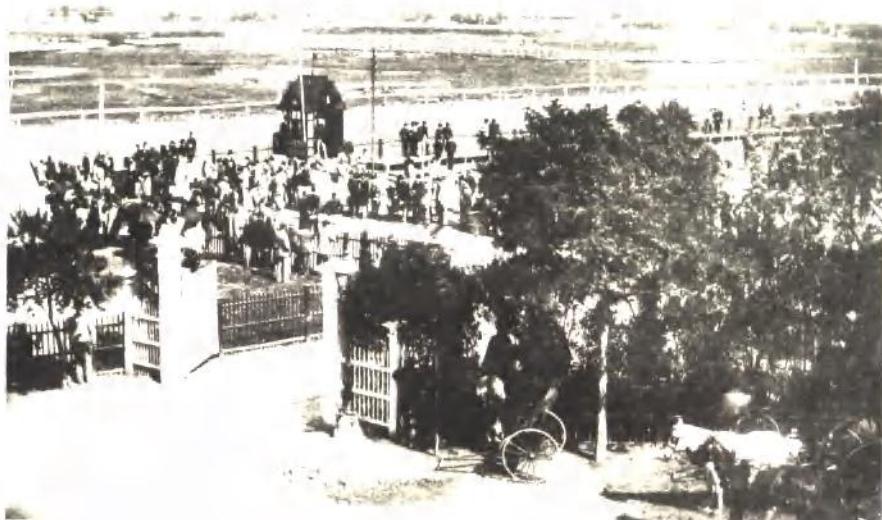
第一届工部局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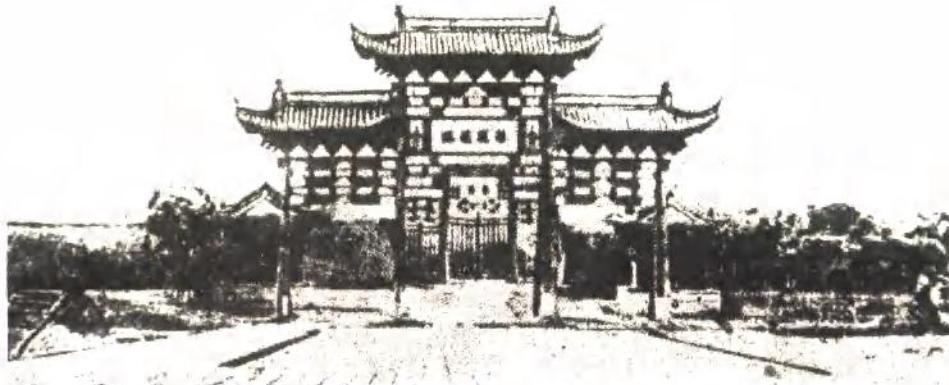
1854年1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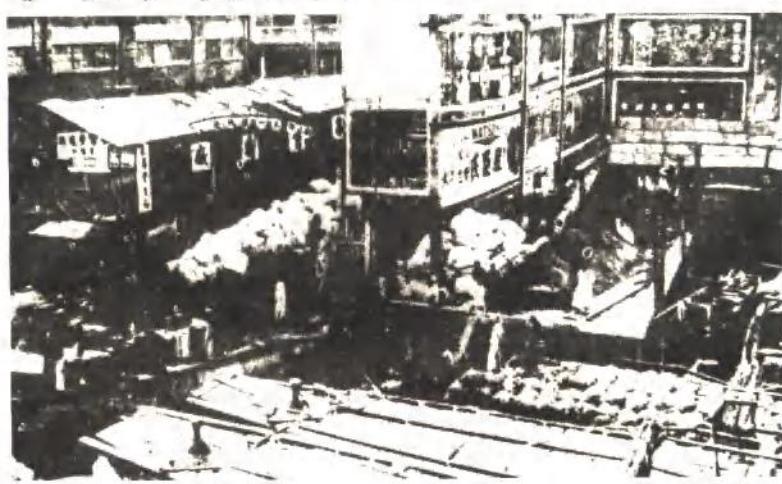
△静安古寺

▽马赛第一天 (1881年春)





△吴淞炮台大门



◀十六铺旧貌



填平前的洋泾浜

► 1880年时的老西门



►十九世纪末的南京路



►上海光复——革命军占领道署

前　　言

近代上海，是帝国主义侵华的前沿基地，也是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的重要阵地。它是我国最大的工商业城市，也是一个国际港口和西学输入的交接渠道。在1840年到1918年这段历史时期中，全国性的大事在上海都有反映，上海的大事对全国也有广泛影响。它的发展历史，是近代中国的一个缩影。系统整理近代上海有关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各方面的大事，编纂成书，无疑是很有必要的。

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自1956年建所以来，即注意近代上海历史的资料搜集、整理工作，先后出版了《鸦片战争时期英军在长江下游的侵略罪行》、《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太平军在上海史料选译》、《辛亥革命在上海史料汇编》、《五四运动在上海史料汇编》等书。1966年，工作中断。1978年，历史所恢复后，加强对上海历史的研究，着手编写《近代上海大事记》（1840年—1918年），由中国近代史研究室承担。1983年，列入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六五”期间重点项目。经过不断修改、充实，历时六年，今始告成。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注视全国历史的发展线索，侧重于近代上海大事的记述。用编年体形式，以年月为经，以事实为纬，适当照顾有关事件，对近代上海的沿革变化、市政建设、群众团体等系统整理。对上海首次出现的主要工厂、洋行、银行、学校、出版机构、医院等尽量反映。对与上海有关的政府官员职官表，英、法、美、日、俄、德等国驻沪领事表，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法租界公董局董事名录等，另列专表作为附录。

至于编写体例，另详《编辑说明》，兹不赘言。

* * *

近代上海的档案资料（1918年前），除旧公共租界工部局、旧法租界公董局的档卷尚有存留外，其余未曾发现。我们编写时，只能按当时报纸逐年翻阅，由于《申报》在1872年始创刊，在此以前，只能从《上

海新报》和英文报纸《北华捷报》(North China Herald)中摘录。对能够查找到的各种中外文书刊、谕奏、方志、文集、专著、杂录等，尽量查核；对近年来有关近代上海历史的研究成果，也适当吸收。

本书在拟定编写体例和搜集要求后，由下列同志分工编写：1840年至1850年由吴乾兑同志编写；1851年至1864年由石培华同志编写；1865年至1871年由徐元基同志编写；1872年至1880年由陈祖恩同志编写；1881年至1887年由王少普同志编写；1888年至1893年由崔云华同志编写；1894年至1899年由费毓龄同志编写，王少普同志补订；1900年至1904年由费毓龄同志编写，周元高同志补订；1905年至1910年由周元高同志编写；1911年至1918年由吴乾兑同志编写；附录中的各项表格，由醒民同志编写；“人名索引”由沈孝钰同志编录。正文中有关海关、教会资料，于醒民同志曾提供补充，吴桂龙同志对上海职官任免也写过部份初稿。全书由汤志钧、吴乾兑、徐元基三同志修订定稿。

近代上海历史的资料整理和编纂工作，过去虽有同治《上海县志》、《上海县续志》、民国《上海县志》等方志，但出于众手，错漏较多，如清代的职官任免时限，就每多失误。三十年代，上海市通志馆出版了《上海通志馆期刊》、《上海研究资料》正续编、《上海掌故丛书》诸书，对上海发展历史和地方容貌，作了大量工作，至今仍有较高参考价值，但1937年抗战发生后，通志馆解散，工作停顿，未及进一步整理。因此，《近代上海大事记》的编写，事属开创，我们虽力图把工作做好，亦因主客观条件的限制，无论从材料的取舍、记事的详略和准确性等，都存在不少缺点。衷心希望读者指出，以便订正补充。

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上海图书馆、上海博物馆、上海档案馆等单位的大力协助，也得到领导上和有关同志的不断督促和鼓励；上海辞书出版社认真审阅，及时出版，在此并致谢忱！

编 者

1986年5月

编辑说明

一、本书主要反映 1840 年至 1918 年和上海有关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诸方面大事。凡属各该年中全国性大事适当反映，侧重于上海地区具体事件的记述。

二、本书为编年体，基本上以年月为经，以事实为纬，适当照顾有关事件，注意前后呼应，脉络贯通。

三、本书采用公元编次，下注旧历，凡属阳历者用阿拉伯数字排，凡属旧历者用汉字排，借资识别。当时电文所标日期，采用电码代日韵目，本书后附《韵目代日表》，以便检查。

四、本书人名，中国人物一般用正名，不用字号，如李鸿章不用李少荃，黄承暄不用黄爱棠；但也有习惯称字号或其他的，则用字号，仅限于孙中山（孙文）、章太炎（章炳麟）、王一亭（王震）等少数人。外国人物除日本人用原名外，译名采用通行译名，或自定华名，如查无依据的，则用音译，第一次出现时，夹注外文。

五、清朝皇帝或皇太后用通称，不用溢号、名字，如“光绪帝”，不用“德宗”、“载湉”；“慈禧太后”，不用“西太后”、“那拉氏”。

六、近代名人只记生于上海及周围州县的；死亡日期，只记本书著录各级政府官员死在任内的。近代名人事迹，除属全国性大事外，只记在上海活动或与之有关的。

七、本书地名，凡一个地方有几种简称的，一般只用一种，如上海简称有沪、申，都用沪。

八、本书职官用全称，如“两江总督”，不用“江督”；“江苏巡抚”，不用“苏抚”。上海道，除在清代正式文件引录时用“苏松太道”外，一律用“上海道”，也不作“上海道台”。官员銜称，一个月用一次，在各该月的第一次出现时用，以后可省略。銜称一律用正式名称，如上海知县，不用上海正堂、上海令、上海大令。

九、职官任免，收录两江总督、江苏巡抚、上海道、上海知县的接印（包括任命）与卸任日期（包括正任、署理、护理、代理），也酌收江苏布政使与江苏按察使的接印与卸任日期，上海邻近州县任免概不收录。

十、外国官员，收录英、法、美、日、俄、德等国领事、总领事和一些署理领事接印或卸任日期，其他署理领事时日难于稽考者从略。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法租界公董局董事名录，另列专表；董事会改选正文中也有反映。工部局总办(Secretary)用“总办”，不用“秘书”或“秘书长”，以求统一。

十一、中国官员、外国驻华使节，除来沪处理重大事件者外，其他一般路过上海的从略。中国驻外公使路过上海，只记第一次派出的公使，或该公使在近代史上有重要地位或影响者。

十二、本书国名，用今名。有的第一次出现时，夹注当时通称，如西班牙(日斯巴尼亚)。

十三、本书单位名称，学校、洋行，一律用当时通称或正式名称。机构名称过长而经常遇到的，每一年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以后用简称，如“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上海法租界公董局”，该年第二次出现时可用“工部局”、“公董局”。机构有各种称号而经常遇到的，全书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以后用通称，如第一次用“江南制造总局”，以后统称“江南制造局”，不用“上海机器局”、“江苏机器局”、“江南机器局”；又如第一次用“轮船招商局”，以后简称“招商局”，不用“商局”。

十四、本书引用谕奏、告示，“上谕”一律用“清廷上谕”，不作“清政府上谕”；大臣奏折，则加衔称；“告示”以人出面或以机关出面予以注明，如“上海道×××告示”、“松沪厘捐总局告示”。

十五、清政府、民国政府和外国签订的各项条约，只反映突出情况或与上海有关者，其他从略。一般章程、条例，不一一具载。

十六、教会活动，着重反映传教士在政治、文化、教育、卫生方面的具体活动。各该教会的年会如无重要内容的从略。教堂只记录比较著名的，一般性的或较小教堂从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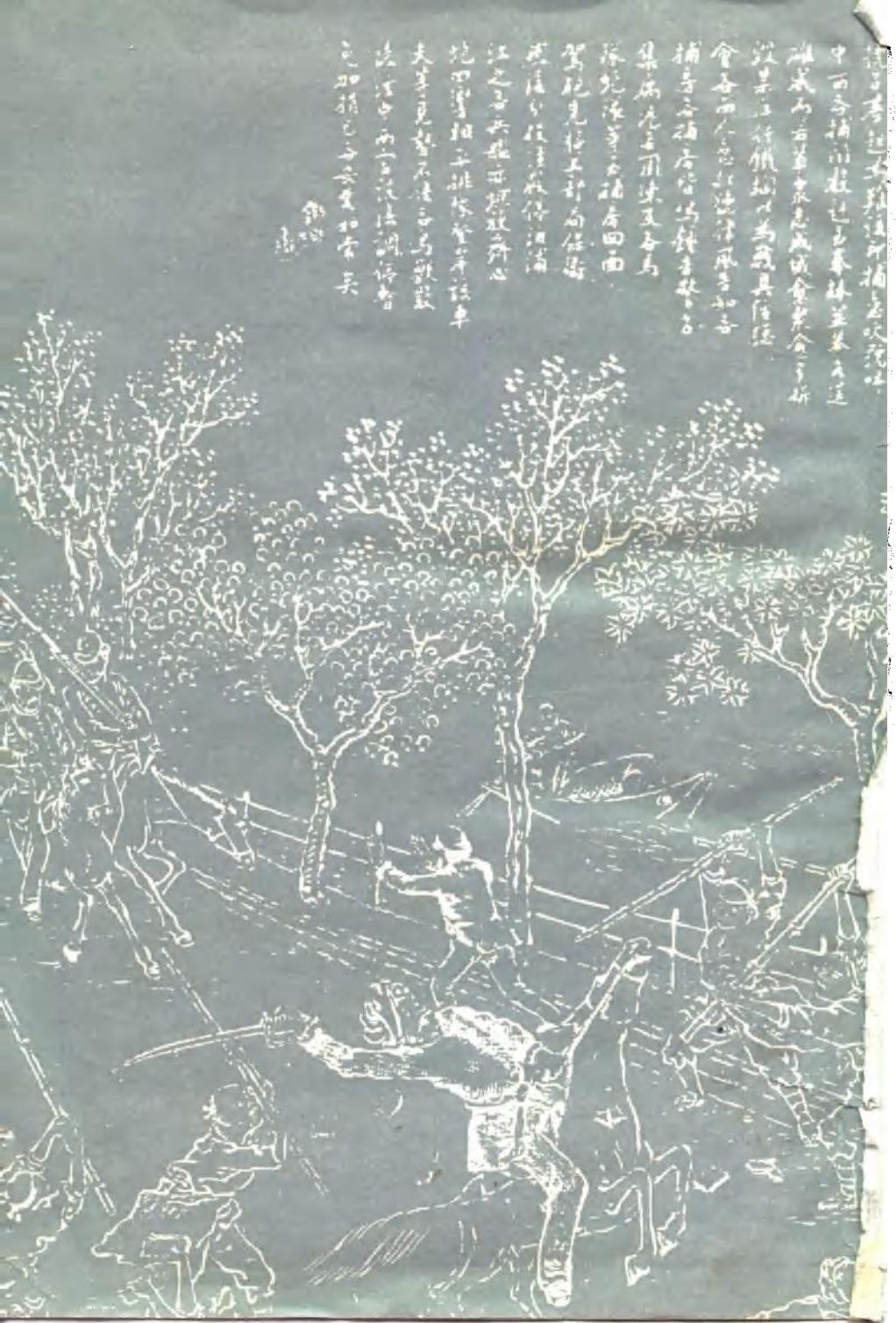
十七、文化教育、出版方面：本书记录书院、大学（包括教会、官府、私人）的创办日期和重要变化，著名中小学、最早女学堂也酌予记录，一般中小学校从略。主要医院、戏院的设立日期也适当记录。报刊方面，收

录上海出版的比较重要的报刊创刊日期及其变化，国外或外地出版的报刊在上海发行有影响的酌录；至于外地报刊后移至上海出版的，则在上海出版那条之后，酌记该刊创刊后情况，不再另列专条。府县科举常年考试，官员、领事年节礼访，租界商团练操以至赛马等等，除有重要事迹外，一般从略。

十八、工商企业、银行，记录设在上海的大公司、大工厂以及早期创办规模虽小而有影响的工商企业创办日期；外地重要企业，只择其与上海有关的资料，如登报招股、延请上海专门人才、从上海购买机器材料等，其余一概不录。外国在沪设立的银行、工厂，则酌予收录。

十九、近代报纸评论，只摘特别重要的，一般从略。

二十、本书系资料性工具书，书末附有与上海有关的政府官员职员年表，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法租界公董局董事名录，英、法、美、日、俄、德等国驻沪领事年表，上海市主要新旧路名对照表以及韵目代日表、人名索引等，供检索之用。



書起上點枝所捕禽吹號呼
中百禽捕而殺之暮林並暮夜
唯余方草叢寒氣威禽食禽之時
設罝行罝以為威具隨逐
會各禽之急急使風急如春
捕禽之罝當鳴禽急急
集禽先至用速及各鳥
派先派等之弱者四面
駕絕先拒上封而保衛
或往或往或停或留
江之急急無以解濟心
絕四壁相立排林壁并孤車
夫莫見擊不復言鳥獸數
法法急而急急急急急
急急急急急急急急急